

2022 年度 教育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报告



乐亭县教育局编制（盖章）

2023 年 4 月 15 日

2022 年度教育部门整体绩效 自评报告

一、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乐亭县教育局组织所辖各学校对本单位所有预算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并对部门整体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2022 年教育部门预算总额 101851.422989 万元，预算执行 91910.601637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0.24%，绩效自评得分 99.02。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教育部门对照年初设定整体绩效目标指标，对部门绩效情况进行了自评，从自评情况看，教育部门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目标指标，自评得分 99.02。各单位各项目绩效自评情况良好，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指标。

三、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

从绩效自评情况看，各个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比较清晰准确，绩效指标比较科学合理，绩效标准恰当适宜、易于评价，能够全面完整反映资金效能，绩效目标总体设定质量较高。但也有个别预算项目未能如期实施，绩效指标较为简单等问题，我们在绩效自评时进行了绩效指标调整。

四、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

1、存在问题

一是教育部门所属学校较多，到校资金一般数额较小，同一资金用途、性质相同，各单位进行绩效自评价值不高。二是基层学校对绩效评价理解不深、认识不足，重视不够，不利于绩效评价的开展。

2、整改措施

加强绩效评价管理，树立资金安排有目标，资金使用有管理，使用结果有评价的管理机制，加强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的培训与指导，努力提高教育部门绩效评价水平。

3、结果应用

通过绩效评价，发现资金管理和使用中的问题，不断完善工作流程，优化资金效能，更好的促进全县教育高质量发展。